

证券代码：872407

证券简称：华族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芜湖华族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骥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75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7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董事吕立行、黄秀笑因新冠疫情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张虎、崔保勇因新冠疫情缺席；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黄骥、财务总监朱孝松也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7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7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7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7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7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0]230Z1057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143,352.1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892,879.09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

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7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7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详见《公司章程变更公告》。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公司章程》废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7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新的各项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上述制度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具体条款详见修改后的各项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7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免去崔保勇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职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现提议免去崔保勇股东代表监事职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7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赵明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芜湖华族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赵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赵明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7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田立卿、汪靖卓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崔保勇	监事	离职	2020 年 4 月 20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明	监事	任职	2020 年 4 月 20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芜湖华族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芜湖华族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芜湖华族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